

绥芬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2 年 1 月 13 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绥芬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，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绥芬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制定《绥芬河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进一步推动我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我办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规定，主动公开政策类信息 13 条、规划类信息 2 条，财政信息 2 条；更新机构职能、重大会议、公开指南等信息；以图解方式发布政策解读 7 条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并与上级部门建立互链、政府门户网站支持互联网协议第六版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我办共收到 4 条依申请公开，我们参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转发《江苏省政府信息

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》的函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0〕2号）文件，按照《条例》规定，依法及时答复申请人，全部按时限办结。本年度，市政府办依申请公开件受理率和法定期限内答复率均达到100%。

（三）做好信息管理工作。

我办严格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按照编辑、复核、终审，实行“三审”责任制。严把政府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。严格审核把关，先审后发，加强安全保护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规范政府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栏目、微信公众号“绥芬河政务”平台。通过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，及时发布政策、政策解读及法定主动公开内容946条。通过微信公众号平台及时发布最新政策、信息并完成上级转发任务93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。定期检查政务新媒体更新情况，对不及时单位要求及时整改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，把政务公开纳入年度考核。组织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6	4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0	1	0	0	0	0	0	1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标准水平，与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。二是政策解读质量、功能方式需要加强。三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能力需要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我办将认真贯彻《条例》的要求，进一步压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，不断提高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。二是加强解读回应工作。要运用客观数据、生动实例等，进行形象化、通俗化解读，把政策解读清楚，避免误解误读。做好主动引导舆论工作，为推动政策落实营造良好环境。三是我们将加大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力度，强化队伍能力建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